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伦北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消防设施安全隐患整治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YZZB2025-FW056)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伦北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消防设施安全隐患整治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49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伦北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消防设施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伦北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消防设施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伦北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消防设施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如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2-19 09:00:00到2025-12-25 17:30:00。

获取方式: 发送签字盖章的下列资料扫描件到1132214093@qq.com邮箱,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磋商文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有效的营业执照; (3) 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或者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同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提供拟派项目经理在本企业注册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4)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 (5) 提供完善信息后的“项目登记

表”，见公告附件一。注：供应商须将上述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并扫描成一套PDF格式文件，在获取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前发送至邮箱1132214093@qq.com，待审核通过后发送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2-29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誉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水岸世纪D座三单元1楼东户）。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29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誉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水岸世纪D座三单元1楼东户）。

七、其他

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每套，售后不退。；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30号城建环保大厦

联系人：秦璐

电话：15598212469

邮件：xinchenquzhu Jianju@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誉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水岸世纪D座三单元1楼东户

联系人：史虹凤

电话：13347120222

邮件：nmgzyxm glyxg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